

中国民用航空局



CIVIL AVIATION
ADMINISTRATION OF CHINA

CAAC
适 航 指 令

AIRWORTHINESS DIRECTIVE

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CCAR-39)颁发，内容涉及飞行安全，是强制性措施。如不按规定完成，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

编号：CAD2008-B737-11

修正案号：39-5972

一. 标题： 检查并改装排污竖管

二. 适用范围：

本指令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波音特别关注服务通告 737-30-1056R1中所列的波音737-600、-700、-700C、-800和-900系列飞机。

注1：本适航指令适用于上述所有型号的飞机，无论本适航指令要求所涉及的区域是否经过改装、更换或修理。对那些经过改装、更换或修理的飞机，如果所做的改装、更换或修理影响到本适航指令要求的实施，飞机所有人/营运人采用的等效方法必须按照本适航指令E段要求获得批准。其方法中应包含所做的改装、更换或修理对本适航指令所阐述的不安全状态影响的评估；而且，如果该不安全状态没有被消除，其要求中应包含针对这种不安全状态的具体的建议措施。

三. 参考文件：

1、FAA AD 2008-08-22

修正案号：39-15476

2、波音特别关注服务通告 737-30-1056

2007 年 2 月 28 日

2、波音特别关注服务通告 737-30-1056R1

2007 年 10 月 25 日

四. 原因、措施和规定

为防止由于雷击造成复合材料排污竖管附近着火并可能引起电源

中断，从而导致飞机丧失一些安全飞行所需的基本功能，要求完成下述工作，事先已完成者除外：

检查以确认排污竖管的材料

A、在本指令生效后的60个月内检查前、后排污竖管，以确认是否由铝或复合材料制成。如果前、后排污竖管的材料可以通过查阅飞机维修记录得以准确的认定，那么用该查阅替代上述检查是可以接受的。

(1) 对任何在按照本指令A段所要求的检查或记录查阅中被确认为铝制的，本段不要求进一步措施。

(2) 对任何在按照本指令A段所要求的检查或记录查阅中被确认为复合材料的，执行本指令B段要求的措施。

安装搭铁带

B、对任何在按照本指令A段所要求的检查或记录查阅中被确认为复合材料的污水排水口：在本指令生效后的60个月内，按照波音特别关注服务通告737-30-1056R1施工指南的要求在地线和复合材料排污竖管卡箍之间安装一个搭铁带。

按照先前服务通告已完成的措施

C、在本指令生效之前按照波音特别关注服务通告737-30-1056完成的措施，只要电阻测量结果满足波音特别关注服务通告737-30-1056R1中规定的可接受值，那么该措施是可以接受的，符合本指令规定的相应措施的要求。

部件安装

D、从本指令生效之日起，任何人不得再往任何飞机上安装复合材料排污竖管，除非已经按照本指令B段的要求安装了搭铁带。

替代方法

E、(1) 完成本适航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替代方法或调整完成的时间, 但必须得到适航审定部门的批准。

(2) 在使用任何经批准的替代方法之前，通知有关飞行标准部门的主管监察员。

五. 生效日期：2008 年 5 月 27 日

六. 颁发日期：2008 年 4 月 29 日

七. 联系人: 陈学锐
民航华北地区管理局适航审定处
010-64595987